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 河北卓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河北卓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（联合体）参加 正镶白旗财政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正镶白旗财政局工程造价咨询公司、会计师事务所中介机构服务封闭式框架协议征集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评审咨询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河北卓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6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4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8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北卓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05 月 17 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K1525292026[illegible]第1包 2026-05-19 06:57:30
河北卓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-05-19 06:57:30